

## 关于开展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进一步强化教学过程管理，规范教学组织行为，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，扎实推进本学期教学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学校 2022 年教学工作安排，经研究决定，学校将于 5 月 9 日至 5 月 20 日（第 10 周至第 11 周）开展期中教学检查活动，具体实施方案如下：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为了进一步强化教学过程管理，坚持问题导向，以规范促质量。通过对教学工作全程跟踪检查，做到过程与结果并重，以量化的方式全方位展现教师各项教学工作的完成情况和完成质量，调动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，帮助教师及时发现问题，改进工作，不断提高教学水平，促进教师的全面发展。

### 二、组织形式及要求

学校成立以教学副校长为组长、教务处处长为副组长的期中教学检查领导小组，下设教学督导组及教务处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组，负责本次检查活动的全面部署、协调以及各专项活动的抽查。

各学院（部）成立期中教学检查领导小组及各专项活动检查小组，全面负责本学院（部）各项检查工作的部署、实施、总结和信息反馈及整改工作。各学院（部）应重视各项常规教学检查，规范日常教学管理与监控，不断强化教师教学行为的自我改进与提升，注重活动实效。

### 三、检查活动安排

#### （一）课堂教学秩序检查

教学秩序是确保日常教学工作有序运行的关键环节，要求各学院（部）成立课堂教学检查专项小组，制定详细的检查计划，重点做好如下几项工作：

1. 对本单位开设的课程进行全面检查，检查任课教师教学行为规范履行情况，引导教师加强课堂组织与管理，重点检查教室前排空座，学生上课玩手机、睡觉等不良现象。

2. 采取有效措施，对本学院学生的到课率、迟到、早退现象及课堂纪律情况

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。

3. 检查教师教学基本材料提交情况。各学院（部）组织教师及时提交相关材料，对教学基本材料的编写、完成、提交情况进行检查、评价和审核，并做好归档工作。

4. 加强调停课管理。非课表安排的课程需有调停课单。

学校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组将通过教学秩序巡查、随堂听课、走课等多种形式对全校课堂教学秩序进行检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、反馈、处理，并督查整改落实。

## （二）扎实开展听课工作

听课是教学过程监管和质量监控的一种重要措施和手段，为进一步规范教学运行过程，严格教学管理，全面提升教学质量，各学院(部)教学管理人员、教务处相关人员和学校教学督导要扎实进行集中听课活动，各学院(部)要做好联系校领导的听课工作安排与落实，要求重点做好如下工作：

1. 所有相关人员在第 10-11 周至少听课 2 学时，以强化对教学工作的检查、指导与服务。各学院(部)期中教学检查领导小组要按照学校规定的听课任务，强化听课工作进展情况的监督检查，加强对听课的过程管理，确保听课工作落到实处。

2. 学校教学督导要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要以期中教学检查为契机，深入课堂、教学现场扎实做好教学秩序检查和听课活动。在检查教学秩序的同时进行看课。对教师教学态度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文件进行全面检查，及时发现问题，积极建言献策，为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。

## （三）教学档案检查评价工作

教务处将组织教学督导员对教学档案（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试卷、本科生导师制相关资料及落实情况）进行检查。检查结束后，直接向学院反馈存在的问题，并对整改工作提出进一步要求。

## （四）实验教学检查工作

各学院（部）积极开展实验教学专项检查活动，认真开展自查自评活动，建立检查台账，做好问题反馈和整改落实的后期督查工作，切实提高实验教学课堂质量。实验教学专项检查主要包括以下几项内容：

1. 检查实验教学课前准备、实验教学过程情况，包括实验指导教师开展教学与指导实验情况。

2. 检查实验教学课堂秩序情况，包括学生出勤情况、学生对实验课程的关注程度等。

3. 检查实验教学调停课情况，实验指导教师是否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办理调停课手续。

各学院（部）应以此次实验教学专项检查活动为契机，发现和找出自身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，强化实验教学人员的责任心，确保按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保质保量开设实验教学课程，进一步优化实验教学内容。学校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组将对实验教学开展情况进行抽查，并对抽查情况进行通报。

#### （五）教学实习的检查工作

各学院（部）检查校外实习基地建设推进与落实情况及本学期实习教学开展情况，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，不断总结可取的经验及可推广的办法，切实加强各类实习工作质量。

#### （六）组织开展教学研讨活动

本学期教研活动计划及活动开展情况。各学院（部）以系（教研室）为单位，通过专题讨论、经验交流、教学改革、课堂创新等多种形式开展教学研讨活动，以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。

#### （七）在校生学业预警及 2022 届预毕业生学业排查工作

1. 在校生学业预警。是否逐一告知学生及家长并保留过程材料，是否根据每个学生学业困难实际情况，制定精准帮扶计划。

2. 2022 届预毕业生学业排查情况。学生在校所有学期成绩审核，学位门数统计，英语四六级成绩统计。对于不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，必须逐一告知学生及家长并保留过程材料。

#### （八）召开教师、学生座谈会

各学院（部）可根据本单位情况分别组织召开教师、学生座谈会，听取师生对学校、学院教学管理和服务的意见和建议，对课堂教学、实验和实习教学的意见和建议。教师座谈会要求教学院长、专业负责人、系（教研室）主任、教学督导、实验中心主任、教学秘书及骨干教师参加。学生座谈会要求教学院长、专业

负责人、教学秘书、教学督导、各学院团总支相关人员参加，对师生提出的关于学院（部）教学及管理等方面的问题应给予当面答复。

各学院（部）要做好座谈会的规划组织工作。会后认真归纳梳理座谈会反映的问题，针对问题制定整改方案，提出整改措施。

#### （九）开展教学满意度调查工作

通过发放《陕西服装工程学院教学满意度调查学生用表》，开展在校生教学满意度调查的情况。

### 四、检查要求

1. 各学院（部）要根据教务处的统一部署和本单位的实施方案认真组织、实施，查摆问题，整改提高。

2. 本次检查以各学院（部）自查为主，学校听取汇报和抽查为辅。其中5月9日-5月18日为各学院（部）自查阶段，5月19日-20日为学校检查阶段。

3. 教务处将根据各学院（部）自查结果及学校检查情况，形成期中教学检查总结，针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落实措施，并在教学工作例会上进行通报和反馈，作为年终各学院（部）评估和考核的依据。

4. 各学院（部）按期完成自查工作，根据检查情况填写《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自查结果报表》，于5月18日前交教务处教务科。

附件：1.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自查结果报表

2. 教学情况反馈总结表（座谈会用表）

3. 期中教学检查检查记录表（学校用表）

4. 陕西服装工程学院学生教学满意度调查表

陕西服装工程学院教务处

2022 年 4 月 29 日